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泉台管〔2024〕53号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泉州台商投资区 锦溪花苑（二期）安置项目回迁选房 安置实施办法的批复

泉州台商投资区东园片区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拆迁指挥部：

你部报来的《东园片区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拆迁指挥部关于泉州台商投资区锦溪花苑（二期）安置项目回迁选房安置实施办法的请示》（泉台东园征指〔2024〕4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泉州台商投资区锦溪花苑（二期）安置项目回迁选房安置实施办法》，请你部根据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

此复。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4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办公室

2024年4月30日印发
